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2019-018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柏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观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晓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836,045,098.57	3,045,451,020.04	3,045,451,020.04	-3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0,551,709.49	1,493,714,340.67	1,493,714,340.67	-6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1,691,435.50	1,483,150,753.83	1,483,150,753.83	-6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4,948,180.82	393,653,097.96	393,653,097.96	-35.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1.18	0.69	-6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1.18	0.69	-65.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	10.16%	10.16%	下降 7.05 个百分点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469,961,656.72	21,934,888,570.86	21,934,888,570.86	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69,141,531.70	16,170,396,082.67	16,170,396,082.67	3.0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就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变化追溯重述了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对应比较数据，详见本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等相关说明，下同。按照最新规定，公司将本年度、以前年度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故调整上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数据，下同。

（2）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实施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配（其中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按上述股本变动情况重新列报了上年同期数的基本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465.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345,716.8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0,855.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4,576.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9,835.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4,175.29	
合计	28,860,273.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3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和成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5%	1,043,253,037	0		
上海重阳战略投 资有限公司—重 阳战略汇智基金	其他	1.80%	38,579,721	0		
银河资本—浙商 银行—银河资本 —鑫鑫一号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1.38%	29,750,000	0		

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招商银行一定增精选 43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38%	29,75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国有法人	1.37%	29,499,785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丰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5%	28,910,000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锐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1%	26,075,714	0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25,697,55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国有法人	1.16%	25,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国有法人	1.12%	24,019,13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43,253,037	人民币普通股	1,043,253,037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汇智基金	38,579,721	人民币普通股	38,579,721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29,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50,000		
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招商银行一定增精选 43 号资产管理产品	29,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9,499,785	人民币普通股	29,499,785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丰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10,00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锐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75,714	人民币普通股	26,075,714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697,550	人民币普通股	25,697,55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4,019,130	人民币普通股	24,019,1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一重阳战略汇智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857972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32.02%，主要系报告期内押金保证金及应收出口退税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 2.本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38.44%，主要系报告期内新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3.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较年初减少79.23%，主要系本期部分远期结售汇到期交割所致；
- 4.本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30.05%，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 5.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42.12%，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未计提的年终效益奖所致；
- 6.本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37.60%，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7.本期末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89.53%，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 8.本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减少39.45%，主要系报告期内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 9.公司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39.71%，主要系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回落所致；
- 10.公司第一季度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55.13%，主要系报告期内附加税及土地使用税支出减少所致；
- 11.公司第一季度财务费用同比减少54.81%，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动所致；
- 12.公司第一季度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85.04%，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13.公司第一季度其他收益同比增加187.02%，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4.公司第一季度投资收益同比增加120.2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参股子公司分红款所致；
- 15.公司第一季度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57.29%，主要系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 16.公司第一季度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1427.64%，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保险理赔款所致；
- 17.公司第一季度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319.43%，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 18.公司第一季度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73.61%，主要系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 19.公司第一季度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78.96%，主要系子公司实现利润减少所致；
- 20.公司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5.24%，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及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 21.公司第一季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6.91%，主要系报告期内较去年同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22.公司第一季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545.09%，主要系本期较去年同期新增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自筹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出资额不超过1.025亿元，并按1：1的比例进行配资不超过1.025亿元（银行借款或大股东借款），资金总额不超过2.05亿元。截至2019年3月29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6,570,930股，成交金额为108,092,263.86元，成交均价约为16.45元/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2019年04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9-005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张平一、石程、袁益中、胡柏剡、石观群、王学闻、崔欣荣、王旭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签署了《关于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不从事与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2004年06月25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胡柏藩；胡柏剡；石观群；王学闻；崔欣荣；王正江；周贵阳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2、	2017年01月12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胡柏藩；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2017年01月12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